

和平區公所

111年度對民間團體補(捐)助經費明細表(第一季)

中華民國111年01月01日起至111年03月31日

單位：新臺幣 千元

工作計畫科目名稱	補助事項或用途	補助對象	主辦機關	撥款情形		有無涉及財物或勞務採購	處理方式(如未涉及採購則毋須填列，如採公開招標，請填列得標廠商)	是否為除外規定之民間團體	
				本季撥付金額	截至本季累計撥付金額			是	否
無									